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 七次会议于2024年7月25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以电话、专人 及电子邮件等相结合的方式已于 2024 年 7 月 20 日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 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由公司董 事长李忠明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 议的通知、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 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 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 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 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查,同意提名 李忠明先生、谢武一先生、周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并同意

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7)、《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非独立董事分别进行选举。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选举生效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现任非独立董事仍将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继续履行职责。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查,同意提名李良琛先生、徐大卫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并同意 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 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7)、《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意见》及相关《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独立董事分别进行 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选举生效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现任独立董事仍将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继续履行职责。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于2024年8月12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4-059)。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6日